

2023 年 4 月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一、政治理论学习（学习内容可与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统筹安排）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2.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高层对话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人民日报》2023 年 03 月 16 日第 01 版）

3. 《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人民日报》2023 年 03 月 20 日第 01 版）

4.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人民日报》2023 年 04 月 01 日第 01 版）

5. 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人民日报》2023 年 04 月 04 日第 01 版）

6.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浙江日报》2023 年 03 月 28 日第 01 版、04 月 06 日第 01 版）

二、主题党日和党建工作

1. 按照学校通知要求，开展好全体党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教育培训工作；

2. 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推荐和教育培训工作；

各二级党组织要敦促党支部做好组织生活纸质记录，及时上传红色根脉强基系统并做好自查。